

丽水市教育局办公室

丽水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市幼儿园“云和木玩游戏” 优秀案例征集评比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各幼儿园：

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幼儿园课程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（浙教学前〔2017〕107号）《丽水市教育局关于全面推进幼儿园课程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丽教基〔2018〕58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持续深入推进我市幼儿园科学开展“云和木玩游戏”活动，不断提升我市幼儿园教师“云和木玩游戏”课程开发创新能力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2年全市幼儿园“云和木玩游戏”优秀案例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要求

1. **征集范围：**以县、幼儿园或幼儿园教师个人上报“云和木玩游戏”案例。

2. **征集内容：**自创“云和木玩游戏”案例。可以以幼儿的领

域发展为分类维度，包括利用木玩开展科学类、益智类、建构类（含卡普乐搭建）、运动类、艺术类（含美工、音乐）、综合类（含语言阅读、角色表演、社会等）、自制木制玩具类的游戏。每个游戏案例包含活动背景（主要介绍游戏活动所需的玩教具材料、环境创设、儿童的兴趣和前期经验、教师预期、游戏规则或玩法等）、活动内容与过程（主要介绍游戏活动的内容和过程，包括幼儿与环境材料互动、探究和交往的关键环节和典型行为，以及教师的支持与回应等）、活动的特点及价值所在（主要介绍活动的特点及其对幼儿学习发展的价值，反思教师支持行为的适切或不足，分析可能生成的教育契机以及进一步的支持策略等）。严禁抄袭，文责自负。

3. 图文要求：案例配图要紧扣主题，图片清晰；文字表达要简洁明了，每个游戏案例的字数不超过 3000 字，字体：①游戏名称：黑体 3 号居中；②单位与作者：宋体小 4 居中；③二级标目：黑体小 4；④正文：宋体小 4。

二、评选办法

市教育局将组织专家对案例进行评选，评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若干名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三、活动组织

1. 请各地、市直幼儿园对照要求，开展关于游戏组织与指导的反思与讨论活动，梳理和总结在游戏实践中历经检验的“云和

木玩游戏”案例，根据征集的内容和格式要求认真撰写案例。

2. 请各地、市直幼儿园做好征文宣传发动工作，组织教师撰写“云和木玩游戏案例，再择优推荐上报各地推荐 5-10 篇，市实验幼儿园教育集团、市南城实验幼儿园教集团 3-5 篇，市直其他民办幼儿园 1-2 篇。请各地、市直幼儿园填写游戏案例征集推荐目录（见附件），目录与游戏案例电子稿以县（市、区）为单位统一通过浙政钉报送到市教育局基教处吴慧萍老师处。

3. 征文截止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13 日。

4. 联系人：吴慧萍；联系电话：0578-2626036。

附件：“云和木玩游戏”优秀案例征集推荐目录

丽水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14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：

 县（市、区）幼儿园“云和木玩游戏”
案例征集推荐目录

序号	案例名称	所属游戏类别	作者姓名	作者单位	联系电话